

三明市沙县区青州镇人民政府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三明市沙县区青州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、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和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结合我
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。主要内容包括全面公开总体
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
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信息处理
费收取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
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县政府门户网站青州镇人民
政府信息公开专栏(<http://www.fjsx.gov.cn/wzq/xzwz/qzzrmzf/zfxxgkzl/>)
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联系青州镇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
办公室,联系电话:0598-5688009,电子邮箱:qz5688009@163.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以来,我镇紧紧围绕全区政务公开中心工作,把政务信息
公开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,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
信息公开条例》,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,规范政务公开形式和内容。

(一) 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年,青州镇通过沙县区人民政府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8
条,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0条,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8条,重大建设
项目信息2条,为民办实事类信息4条,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
类信息1条,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2条,科教文体卫生
类信息2条,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5条,其他类信息14条。

(二) 政府信息管理

充实调整了具体经办人和信息报送员,进一步强化了组织人员保

障。全面梳理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做到信息更新尽快、及时，常年公开、定期公开与随时公开相结合，事前公开与事后公开相结合，对已公开的内容做到随时更新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统计报送工作。所有公开文件送至区档案馆、区图书馆存档，供社会公众查阅。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性、标准化管理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实效性。

（三）平台建设

我镇积极运用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宣传乡各办站的重点工作动态、措施、主要经验和成效等政府信息。同时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信息栏目发布本乡政策解读、人员调整等重大事件，主动了解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想法和建议。利用 LED 屏和村级公开栏等信息公开渠道，及时公布我镇日常工作情况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。以便在之后的发布内容上能够更贴近群众生活，满足群众的信息化需求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

青州镇政府公开工作依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进行。对照《条例》要求，全面梳理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，明确界定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范围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前审查制度，明确审查制度和管理制度，明确有关审查的职责分工、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，确保了信息公开的保密和规范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够顺利开展。同时通过 e 三明、12345 平台等途径、公布咨询电话、举报电话，接收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，并对群众反映的有关问题进行及时的整改，营造优良的政务公开环境。

（五）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成情况。

1. 强化思想认识，提高政治站位。

一是强化领导。围绕青州镇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，落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工作机制，根据人事变动，及时调整领导小组成员，确保切

实发挥作用全面统筹指导、推进、协调和监督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明确责任。实行政府信息采集、梳理、编辑、审核、发布等工作常态化工作机制，结合实际明确专人负责承担相关栏目内容信息的采集和报送工作，将非涉密政务内容及时上报，高标准、高质量、严要求推动政务公开工作。三是总结提升。加强对镇、村两级干部的政务公开工作宣传教育，传达上级文件精神，提高工作人员工作能力和业务素养。

2.聚焦重点领域，提升公开质效。

聚焦民生保障。坚持利民、便民思想，重点公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，推进民生工程的建设情况等各项涉及切身利益的热点、信息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，聚焦群众关切。进一步深化群众关切的重点政务信息公开，围绕群众最关心、社会最敏感、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，主动公开各类政策文件、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解读等内容。

3.完善平台建设，优化服务水平。

加强信息发布管理。对照上级部门反馈的测评问题，进行认真梳理，逐一对照分析，查找原因，举一反三，及时整改。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，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，加大涉及到个人隐私政府信息的排查工作，保证政务信息发布规范性、及时性和科学性。完善政务专区建设。通过政策咨询服务窗口，为全镇居民做好公开宣发事项，推进政务公开平台的规范化。强化服务监督保障。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、谁运行谁负责、谁发布谁负责”原则，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分管领导加强督查落实，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巡查，以确保各栏目的及时更新。根据工作需要，调度各部门各村（社区）进行信息公开协调保障工作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有序进行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 (三)不予公开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
	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
	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
(七)总计	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4年，青州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还存在一些不足，一是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部分规定理解不透彻，公开内容还有待进一步丰富；二是信息分类的规范性仍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、决策的公开、执行的公开和公众参与度等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在接下来的工作中，青州镇将继续落实好区委、区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坚持以问题为导向，举一反三、立行立改。一是进一步强化队伍建设，进一步落实把政务公

开特别是《条例》纳入全体干部教育培训内容的举措，依托周一干部例会、通过组织业务培训、经验交流等方式，切实增强依法依规公开意识，不断提高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能力和水平。二是围绕我镇重点工作任务，继续提高政务公开标准，严格执行政务公开各项制度，提高发布信息的质量，细化公开内容和公开标准，确保相关信息及时完整发布。三是借助“12345 热线”等媒介，加强与社会公众的沟通。规范行政审批、行政处罚流程，打造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，自觉接受公众监督。提高图片解读、音频、视频解读等在政策解读上的应用，利用表格、图片等直观的方式展示工作成果。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